

陳佐人牧師：主日講道 [www.StephenChanWeb.org]

講題：創世與樂園（創世紀之一）(Creation and Paradise)

經文：創世記 1:1-5; 26-31; 希伯來書 11:1-3

引言：《創世記》的誤解

各位弟兄姊妹，新年蒙恩！今天是 2007 年開始的第一個主日，聖經裡《創世記》就是一本講開始的書。我 1979 年進神學院，如今服事已有 25 年以上，但有一卷書從來沒講過，就是《創世記》，因為說實在不懂。而教會歷史中兩位聖徒，奧古斯丁和馬丁路德，直到臨終前還在寫《創世記》的註釋，由此可見此書之深奧。

華人基督徒讀《創世記》往往有兩個極端，一是宋尚節式的個人化解經，將《創世記》當成自己的創造，即悔改信主之經過。二是我們受當代科學的影響對《創世記》產生的疑問，例如當我們參觀紐約市或芝加哥之自然博物館時，孩子會問：聖經中有記載恐龍嗎？我們沒有答案。近代以來對《創世記》的誤解有三方面：第一是科學主義，嘗試將《創世記》看為一本單純是科學的書。我們如何回答？正確的看法是：聖經中有科學，但聖經不是一本單純關於科學的書；正如聖經中有文學，但聖經不是一本單純的文學書。第二是歷史主義：聖經包含歷史，但我們應視《創世記》1-10 章是所謂的「史前史」，意思是我們不要過於將《創世記》之考究年代與年份。例如創世之六日是什麼意思？有些人為了回答地質學與古生物學之挑戰，便說創造中的一天等於幾百萬年，但你又如何解釋《約翰福音》(11:6-9)：耶穌「聽見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兩天」之「兩天」？(接著基督還說：「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時嗎？」)是誰有權來決定聖經中之「一日」什麼時候等於幾百萬年，什麼時候等於 24 小時呢？由此便引起了聖經詮釋之一致性的問題。第三是原始主義，許多人常將《創世記》之世界視為蠻荒世界，忘記了聖經指稱其為「樂園」(Paradise)，故此清教徒彌爾頓(John Milton, 1608-1674)之亮光是何等的有睿智與合符聖經：第一，如其說上帝創造世界，更準確應是上帝創造了一個樂園。原創而墮落前之世界是一個樂園。第二，《創世記》1-3 章之結局是《失樂園》(Paradise Lost)，意思是一章是連於二章，而二章是連於三章。原始主義之人正正是忘記了《失樂園》論及墮落之真理，仍然以為人類可以不斷進步昌明，難怪他們視亞當、夏娃為野人。這恐怕是誤讀了：「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2:25)，為何「赤身露體」就等同「野人」，這就是自以為現代化文明人之原始主義心態。記著基督未曾有以下三樣東西：電話、電腦與電器，但有誰可以說那永世之道為落後？我今天不是講專題，只指出這些都是用現代人的生活和眼光來看聖經，離開了聖經的本意。因此，當我們改變自己的態度，謙卑在神話語前，我們應強調《創世記》之三重意義：

1. 神學層面：真理啓示

首先我們應看見《創世記》之創造秩序：第一日之光對應於第四日之光體；第二日之神稱「空氣為天，將水分開」對應第五日之水中大魚，空中飛鳥；第三日之地之菜蔬、樹木對應第六日之「地要生出活物來，牲畜、昆蟲、野獸，各從其類」。從中可以看出創造之「預備」與「成全」。即第一至三日為創造之預備「條件」，第四至六日為創造之預備「成全」。今天主日按教會傳統是「顯現節」，創世記中六日創造的結構正對應著主耶穌基督的將臨節(Advent)和顯現節(Epiphany)，將臨節是預備，顯現節是成全。正如神的恩典不是在我們信主時才臨到，而是在我們出生前就預備，但我們的信主卻是所有預備恩典之顯現與成全。在此真理與神學之層面，我們是應該勇敢地面對現代科學之挑戰，回應地質學與古生物

學之難題，在此我們應為許多基督徒學者之護教見証感恩，亦求神興起更多在此領域中之基督徒專家。

二、文學層面：美之向度

現代人常視文學之詩詞歌賦為象征，不是真實的歷史或科學。但我們不要忘記中國的古訓：文以載道，詩以言志。聖經中的詩歌絕對不只是象征，而是用美麗的詩體傳達真理與事實。例如聖經中最主要有關胚胎生命價值之經文就在《詩篇》：「我在暗中受造，在地的深處被聯絡；那時，我的形體並不向你隱藏。我未成形的體質，你的眼早已看見了」（139:15-16）。但我們不可能說因為《詩篇》是詩歌體，所以不具教義真理之權威。在此聖經告訴我們人類生命的源頭和寶貴，因此任何形式的人類胚胎干細胞研究都是違反聖經，也不符合基督徒良知！同樣，基督彌賽亞預言最多不單見於《以賽亞書》，更是《詩篇》。西方文學傳統中最偉大的不是戲劇、小說，而是史詩(Epic)，從古希臘的荷馬到中近代的但丁(Dante)與彌爾頓(Milton)，他們用詩體表達真與美，最終即彰顯了善。因此，《創世記》像是史詩，或彌爾頓要以《失樂園》之史詩體來重述《創世記》。用優美的文學體裁，不但記載神創造世界的真實過程，而且肯定這個創造是美麗的創造！

三、屬靈層面：我們與神之關係

從古到今敬虔的基督徒會追問：《創世記》到底與我有什麼關係？因此，如同奧古斯丁指出我們要透過《創世記》的外在意義進入其內在意義，即對我們的屬靈意義：是神對我們之創新與及我們之墮落。彌爾頓《失樂園》首句：「關於人類最初違反天神命令，偷嘗禁樹的果子，把死亡和其他各種各色的災禍帶來人間，並失去伊甸樂園，直等到一個更偉大的人來，才為我們恢復樂土的事，請歌詠吧。」開宗明義，清教徒強調《創世記》第三章，即人的墮落，因為對此不清楚，就不明白《創世記》第一、二章創造的可愛和可貴，也不明白《創世記》從四章以後的可怕。《失樂園》中繼續寫出人墮落後的可怕：“The mind is its own place, and in itself. Can make a heaven of hell, a hell of heaven.”我們居然可以將神給我們的恩典、良善變成地獄，把神最美好的禮物變成最自私的行動。我們豈不如魔鬼一樣，雖然知道有審判、死亡，卻寧願在地獄中沉淪享受罪中之樂，好過在天堂中服事神？(It's better to ruin in hell than to serve in heaven) 因此創世記三章記載的墮落不只是人類的犯罪、偷吃禁果(至於神為什麼要在伊甸園安排分別善惡樹的邏輯問題以後討論)、違背神，而是我們隨從魔鬼背叛神，甚至把自己當成神，把黑暗當成光明，而把光明當成黑暗！《提前》6:15-16也提醒我們：「到了日期，那可稱頌、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就是那獨一不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是人未曾看見、也是不能看見的，要將他顯明出來。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他。阿們！」這與《創世記》前後呼應，告訴我們《創世記》和《新約》，主的救恩和我們的本相，均是不能分開的！

結論：《創世記》首三章用美麗的詩歌，啟示了神的真理，對我們是何等的寶貴和有益。今天我們讀《創世記》，看到的不只是遠古的故事，而是神的大能、智慧、恩典和我們的墮落與本相。讓我們禱告祈求恩主幫助我們在自己每日之生活中，以祂的恩典勝過我們的軟弱，不管我們會遇到什麼樣的難處，我們信靠主的保守和引導，開創未來。

(完)

陳佐人牧師：主日講道 [www.StephenChanWeb.org]

講題：神彰顯榮耀之舞台（創世紀之二）(Theater of God's Glory)

經文：《創世記》 1:24-31; 2:1-9; 約翰福音 5:17-29

引言：誤解《創世記》之分割

今年冬季在北美與歐洲之急劇風暴使我們再次感到我們生活與大自然之密切關係。但現代人之日常生活中卻感到與自然界是分割的，此種「先天與後天」(nature vs. nurture)之分割亦導致我們輕視《創世記》，以此書只是有關自然世界之創造，與我們現代都市生活無關。人們對《創世記》有很多先入為主的觀點。固然《創世記》與科學、文學有關，但更重要的是與我們的關係。今天我們面對的是整個末世，氣候的變化、地震、海嘯等都是末世的徵兆。因此我們又覺得《創世記》之起源與我們無關。奧古斯丁曾經提醒我們：對旅客與人生而言，目的地比起點更重要。這可說是許多人現今之心態。但目的地真的是無關於出發點嗎？在此清教徒彌爾頓《失樂園》(John Milton's Paradise Lost)又給了我們寶貴之亮光：設若今天之世界是一個「失樂園」，那我們是否應該盡量認識那原來之樂園，以致我們可以追源索本，這才是智慧之士應作之事。故此我們應避免分割，避免分割先天與後天，起源與結果，信仰與生活。歷代聖徒在閱讀《創世記》時不斷強調三個亮光：

1. 上帝是從無到有的創造主 (Creatio ex Nihilo)：「從無到有」似乎是神學與哲理之抽象觀念，但卻是與我們生活有關，在人生上之「從無到有」就是相信神使人從死裏復活。在這方面一個常見的解經誤區是將新舊約作不必要的分割，認為舊約講創造，新約講救贖。其實從創造到救贖是新舊約一貫和一致的主題。例如新約論亞伯拉罕：「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4:17, 另參來11:19)。在第一日的創造中，包含了五個要點：「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1:3)：首先是「神說」，而神的話是基督，以基督為創造之智慧；其次是「要有光」，表明神呼喚光；第三「神看光是好的」，即神對其創造之欣賞，安息日之欣賞；第四「神稱光為晝」，神對光的認定；第五「這是頭一日」，六日創造之分隔。

「造」(1:1)在希伯來文是指創造、造成，但在1:3卻是「神說」，以神用話語來創造。言為心聲，神在說話前先有意念，表明神在創世以前之心意。祂對世界、宇宙的偉大心意，就是神的智慧、就是基督(約1:1)。故此古代聖徒往往稱呼基督耶穌，而不是耶穌基督。因為祂已經成就了基督，恢復了在永恆中的地位。因此，我們當看的，不僅是拿撒勒人的耶穌，而是那位在《創世記》中就已經顯明的基督！另一個誤區是時常有人說人類是開始於花園—伊甸園，結束於城市—新天新地，即新耶路撒冷。其實我們是從樂園開始，因為伊甸園不是普通之花園，而是「樂園」，新耶路撒冷也不僅是城市，因為在其中有生命樹，有生命河，是新樂園。而其中的插曲就是人類的墮落和基督對我們的救贖！

基督是創世中之永恆的道，成為了神創造的原理和原則。《創世記》使我們透過創造的內容(creation)，看到神偉大的創造力(creativity)。《創世記》描述的是上帝如何造(How)和為什麼造(Why)，而非單單神造什麼(What)。此種創造性或創造力(creativity)最可見於音樂家莫札特(Mozart, 1756-1791)，他只活了35歲，但其音樂之獨特造力，無人可與其相比。

2. **上帝是不斷創造、繼續創造的主：**耶穌就對他們說：「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 5:17)。創造不只限於《創世記》，上帝之創造之工一直貫徹我們每天之生活。上帝從不放假，如果上帝放假，那我們就會很糟糕。因此，不要隨便想像上帝為一位隨意改變之神。上帝是守約施慈愛，不輕易發怒，故此亦不要將天災人禍看成是上帝在發脾氣。創造之持續性否定了兩種錯誤之理論：第一種為間隙說(gap theory)，認為創世記1:1 與1:2-3之間有一間隙，想像我們之世界是第一世界被毀滅後再造之第二世界。第二種為版本說：將創世記1 與2章對立，強調二者之間的差別：一章稱呼「上帝」，二章為「耶和華」(2:4，英文為: The Lord); 一章之動詞為「創造」(create, 希伯來語: bara)，二章為「製造」(make, form)；一章為詩體，二章為散文體(prose)。但此兩種「兩個創造論」均為神學上之錯誤，將聖經分割，產生兩個神觀，兩個創造論。忽略了上帝是位一致與一貫之神。神不會隨便創造，也不會隨便毀滅。神的創造包括準備(說) 與成全(稱)，是一致和持續的。世界不是隨機碰撞產生，我們人生中的每一件事也都有神的保守、引導和允許。

3. **上帝是從話語創造，神的話就是道，就是基督：**古代聖徒在閱讀《創世記》時十分強調要看到創世裡的基督。這使我們回想《約翰福音》之開首：「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萬物是藉著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1:1-3)。我們可以從《創世記》中得安慰，如同我們從《詩篇》及新約中得安慰。《創世記》的記載不只是科學論文式。當永恆者呼喚光，而詩篇作者用擬人法描繪群星光體來回應時(19篇)，豈不提醒我們，當我們在難處中思想到神既能創造天地，我的難處又算什麼？如同詩篇第8篇提醒我們：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創造萬有的神也一直安慰我們，而神對我們之安慰就是在基督裡。

《創世記》中有安慰，亦有真道。在此使我想起加爾文默想《創世記》之亮光。許多人問神為何用六日創造，而不是一日或一剎那創造？加爾文答不是神不可以或不能夠，神之所以六日創造是為了解導我們明白祂的心意，如同我們教育孩子時有條不紊，按部就班。

我們查考《創世記》與聖經的態度必須是認識真理、喂養靈魂、引導人生。讓我們透過《創世記》經文，向神發出三個禱告：

1. 求神興起更多的基督徒學者，在各個專業領域中為神爭戰，特別是在古生物學、地質學、物理學，與及有關於世界起源之研究。
2. 求神讓我們透過日常生活更多看見祂創造的美，欣賞上帝的榮美。因為除了可見的工作、家庭等物質世界，神還給我們預備了更美好的精神世界。
3. 求神幫助我們在一切中，不管是順境逆境，明白祂的心意，靠祂帶領我們的前路。如同改革宗傳統的教導，在每一天享受上帝的恩典。

主日講道：陳佐人牧師 [www.StephenChanWeb.org]

經文：《創世記》2:1-7；《希伯來書》2:1-4; 16-18

講題：屬靈世界之創造(創世紀之三) (Creation of Spiritual Beings)

引言：許多人在閱讀《創世記》時產生了兩種錯誤理論：第一種為間隙說(gap theory)，認為創世記 1:1 與 1:2-3 之間有一間隙，想像我們之世界是第一世界被毀滅後再造之第二世界。第二種為版本說：創世記 1 與 2 章之間，強調二者之間的差別：一章稱呼「上帝」，二章為「耶和華」(2:4，英文為: The Lord); 一章之動詞為「創造」(create, 希伯來語: bara)，二章為「製造」(make, form)；一章為詩體，二章為散文體(prose)。但此兩種「兩個創造論」均為神學上之錯誤，將聖經分割，產生兩個神觀，兩個創造論，而忽略了上帝是位一致與一貫之神。神不會隨便創造，也不會隨便毀滅，祂創造的也一定維護、保守。今天所讀經文說「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v.7)，我們人不是從無到有的創造，而是從有到有的創造。上帝是實實在在地愛我們，所以祂造我們，也實在地救我們，因為我們是實實在在的人，是按祂的形像樣式的「拷貝」。但是今天我們要思想的聖經真理是有關人創造之前的真理：有關天使、撒旦與一切靈界之活物。

一、靈界的創造：《創世記》1-2章只記載物質世界，即天地的創造。靈界的創造是在世界以前，更確切地說是在世界以上、以外，因為靈界不在時空之內，也不受時空的限制。這裡首先要指出的是聖經不是為了滿足我們的好奇心，上帝啓示我們的是祂的智慧，祂不告訴我們的也是祂的智慧。我們要用信心求問神，而不是用不信的惡心來挑戰神，因為善良的好奇心可以幫助我們認識神，而邪惡的好奇心則使我們敵對神。因此，《創》1-2章是序幕，展開了一個偉大的場景，而《創》3章是高潮，靈界的攪擾開始出現，失樂園則是信仰的開始。故此我們可以說先有靈界、後有世界，先有天使、後有人類，但不是兩個創造，只有一個創造，就是我們的世界，因為上帝是創始成終的主宰。

二、靈界與我們的關係：作為現代人我們不禁會問：天使與我們有什麼相關？故此天使論是牧者很少在講台分享的主題。但我們不要忘記，基督教的信仰是牽一髮而動全身，如同小孩的拼圖遊戲，即使最小的一塊都是不可少的，也如人體的每一器官都有其功用。雖然天使論不是聖經主要教導，但有關天使與魔鬼的經文在舊、新約大量出現，是我們應該了解的。

《失樂園》中本於聖經之清教徒神學強調先有天使之創造，才有人類之被造，先有靈界，後有世界。清教徒認為我們雖然生活在已經墮落之世界，但我們既然失去了樂園，豈不更應該知道樂園起初的景象？由此而形成天使論之重要。在此要糾正兩個偏見，一是認為天使是天主教的教導；二是自由派神學說這是從文化來的，他們認為天使是從巴比倫而來，並非以色列人原來之宗教文化。但聖經而是本於啓示，非從文化而來。故此從文化中找平衡對比之例子，不是查攷聖經的正路。我們只能從神之啓示，才能明白真理而相信。當年神要以色列人分別為聖，今天我們也應如此，不能隨波逐流，投人所好。

三、靈界之特點：聖經是如何記載天使？首先是「基路伯」(Cherubim, 創 3:24; 來 9:5)；負責把守伊甸園基路伯與可見於約櫃上之施恩座。其次是以賽亞在聖殿異象中看見的「撒拉弗」(Seraphs, 賽6)。他們均是單單侍候上帝之天使，但基路伯與撒拉弗是天使之類別而非名字，反而「米迦勒」(Michael, 但 10-12, 猶 1:9, 啓 12:7)則是天使長之名字。另一天使名字是加百列(路 1:19, 26)。天使不單出現於舊約，更遍見於新約中。天使向馬利亞與約瑟顯現，在曠野伺候耶穌。天使是聖經真理不可少之部分。故此彌爾頓在《失樂園》之12章中，用前二章描寫天使的創造與墮落。根據聖經啓示與改革宗神學，我們可以知道靈界與天使的以下特點：第一，從創造之角度來比較。天使是神直接創造，是從靈至靈，但人卻是神藉著

塵土而造，成了有靈的活人。若天使是從靈至靈，那人是從物至靈。第二，從本質之角度來看，儘管天使與人之被造過程不同，但二者之本質卻是相近。天使與人均是被造，故二者均是有限之受造物，故天使絕非永恆、無限、全能或全知，因為只有創造一切之主宰才是在一切之上。雖然在時空中，天使之存活與行動是與人不同，但天使仍然不是超越時空。第三，從功能之角度來看，「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嗎？」(來1:14)。由此我們可以得出天使被造的目的是其功能，如同機器(但天使有意志、理性與德性)，是服役的靈。而人被造不在於功能，而是人本身。所以人之價值是其本身之價值，即使殘障者仍具有人之價值，但天使是為服役而被造。故人是神創造的傑作，成為萬物之靈，有上帝的形像和樣式。在此需思想一困難之經文：「祂並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來2:16)。為何神不拯救天使？首先，有人認為天使沒有意志與理性，故不會犯罪，這是與聖經不符之看法。雖然教會傳統一貫認為撒旦是由天使墮落而來，但縱然你可能不採取此看法，但我們絕不可採納任何可能將惡之來源歸與上帝之理論。整個《創》1-3之結論是惡由善之墮落而來。其次從本段經文來說，神不拯救天使是因為天使沒有犯罪，但人作為「亞伯拉罕的後裔」卻是在立約中犯罪，故需要神之救恩。至於那「不守本位，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猶6)，則被神毀滅，故亦與救恩無分。最後，著名的改革宗神學家巴文克(Bavinck)指出，天使是一種無血緣、無親屬、無性別之存在，故此人可稱為人「類」，但卻沒有天使類，因為天使是無繁殖而個別地被造。故此基督道成肉身成來救我們，拯救我們這些蒙揀選的有血肉之體的罪人。

四、靈界之墮落：撒旦從何而來？請看以賽亞書：「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從天墜落？你這攻敗列國的何竟被砍倒在地上？你心裡曾說：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眾星以上；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在北方的極處。我要升到高雲之上；我要與至上者同等。然而，你必墜落陰間，到坑中極深之處」(賽14:12-15)。教會傳統一貫以此經文來指撒旦是天使墮落而來。經文用華麗的詩體描寫撒旦，以「明亮之星，早晨之子」來才相比。但請記著《啟示錄》中亦形容基督為「晨星」(22:16)，再次提醒我們不應單單按字面來解經。其次，彌爾頓在《失樂園》中便捕捉了聖經中以華麗形式來描寫邪惡之傳統。「因為連撒但也裝作光明的天使」(林後11:14)，撒旦的兩個基本含義是抵擋者與迷惑者，更可怕的是牠仍然可以用美來迷惑人。由此彌爾頓在《失樂園》卷二如此展示其詩句：「撒但帶著王者赫赫的氣概，高高地坐在寶座上，那寶座的豪華，

遠遠勝過奧木斯和印度地方的富麗，或鮮艷的東方，
不惜蠻夷的金銀珠寶，像雨一樣灑在他們君王的頭上，
他憑實力登上高位，意氣揚揚，出乎意料地，在絕望之餘，能昇到
如此高度，更引起他的雄心壯志，雖經對天交戰而徒勞、敗績，卻不灰心。」

最壞的不是做壞事，而是將壞事當好事，然後再將善當為惡。試探引誘看起來往往是美的，因此我們不僅要提防惡與醜，更要提防自以為真、善、美的試探，因為那往往是抵擋神的。

「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3:1)。聖經中一貫定義罪為達不到神的標準，墮落的本質是以自我為中心，而不以神為中心。透過以上靈界存在之教導，讓我們認識到靈界創造之偉大，使我們尊重天使。但人比天使更尊貴，因為基督道成肉身，而非為天使，基督為我們捨身，為我們成就救恩。神對我們的恩典是何等真實，故我們只敬拜上帝，而非天使(西2:18)，甚至撒旦可以化作光明的天使，故要時常依靠基督，就是那位被釘十字架，以道成肉身的血肉之體來敗壞掌死權之魔鬼的基督耶穌！讓我們藉著查考《創世記》，回溯失去之樂園，帶著美好的盼望，信靠恩主奔跑天路。(完)

主日講道：陳佐人牧師 [www.StephenChanWeb.org]

經文：創世記 3:1-6; 雅各書 1:12-18

講題：人之墮落(創世紀之四) (The Fall of Human Being)

引言：《創世記》第三章是整個創世敘事之高潮，由此我們才可以明白《創世記》之整體意義，與及被譽為英語文學瑰寶，亦是清教徒信仰總綱之《失樂園》之中心信念。《失樂園》全詩共 12 章，但彌爾頓之史詩不單不是關於整卷《創世記》，甚至不是集中於《創世記》之首三章，全詩只是聚焦於《創世記》第三章，是名副其實地論述「失樂園」之作品。可能有人以為《失樂園》是覆述《創世記》之文學，但彌爾頓之用意不是要描述創造之過程，而是要敘述創造之原因，同樣他不是要描述墮落之過程，而是要敘述墮落之原因。「人心比萬物都詭詐」(耶 17:9)。聖經所注重的不單是行動，而是行動背後的心態；傳遞的不只是故事，而是敘事的精義。所以解釋《創世記》首三章之要訣是視其為一「原初」之世界，而非原始之世界。原初即為一切之原本，首三章記述墮落、試探與恩典之事件，但結果卻指向墮落與試探敘事之前的另一原初世界。

一、墮落前的墮落 (Fall before Fall)

「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3:1)。蛇之狡猾指向了墮落前之墮落，在人之墮落前有靈界與天使之墮落，請注意這裡的蛇不是 snake,而是 serpent (巨蛇);蛇受咒詛「必用肚子行走，終身吃土」，但難道受咒詛前之蛇是不用肚子行走嗎？難道牠是有足之陸上活物嗎？我們沒有必要過分想像牠的形狀及其受咒詛前後的變化，但這些都表明了《創世記》首三章是一「原初」之世界，其中所描繪的並非等同我們現今之自然世界。故此這裡的蛇絕非自然之蛇，因此如其說是蛇試探夏娃，更確切地說是蛇被撒旦利用，成為試探的工具。蛇的靈巧被撒旦反轉成狡猾，美麗被誤用成為試探。魔鬼是以光明的天使、將真理扭曲來欺騙人，撒旦的可怕正是因為牠的可愛！《失樂園》正正突顯了此種扭曲與變質之惡：

人類的敵人，蛇的壞寄宿者，這樣說後，走近夏娃去，不像他後來那樣迂迴曲折地爬地而行，而是用尾巴卷成一個圓底，在上面盤起一圈圈高聳的迷塔，頭載高冠，眼似紅玉，還有金碧輝煌的頭頸，直立在他那，草上波動的塔尖的中心。

他的容姿表現出心地的愉快，後來再也沒有那樣可愛的蛇了。[卷九:494]

二、試探前的試探 (Temptation before Temptation)

究竟墮落是因為吃禁果(3:6)，還是想吃禁果？真正之墮落從何開始。夏娃在吃禁果前就已經墮落，當她看到那顆樹，想那顆樹上之果子時，便產生了犯禁之念頭，甚至在她想之前就已經墮落了。同樣撒旦之墮落亦是一步接一步：首先是否認真理，這是非信(unbelief)。其次是進一步以真為假，這是不信(disbelief)。第三是以假為真，這是誤信(misbelieve)，「禍哉！那些稱惡為善，稱善為惡，以暗為光，以光為暗」(賽 5:20)。結果便把虛謊當成真理，敬拜虛謊，由此便完成了人類墮落的過程，即以拜偶像來抵擋上帝。由此我們才開始真正明白為何十誡和主耶穌要我們盡心、性、意、力來愛神，才知道主禱文的偉大：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更準確的是那惡者)，讓我們不成為拜偶像的人，不拜世間之學位、事業或財富，而是真正來到神的面前敬拜祂！

試探之中介物是「分別善惡樹」，特別要指出中文(2:17)中的「分別」兩字是翻譯之虛字，故原意是「善惡知識樹」(tree of knowledge of good and evil)。此詞是《舊約》中之套語：「因為我主我王能辨別是非，如同神的使者一樣」(撒下 14:17, 19:35, 「辨別美惡」)，而辨別是非是王之特徵「所以求你賜我智慧，可以判斷你的民，能辨別是非」(王上 3:9)。故此「分別善惡」即是如同神一般，而以地上之君王為代表。《失樂園》亦捕捉了此種自以為王，要與神為同等之驕傲。蛇對夏娃之試探，就是以夏娃為世界之女王

女王啊，也許唯一可驚的是你的驚奇，你那天惠嬌美的容顏上不要浮現嗔怪的神情...

美的造物主最美的肖像啊，一切生物，你的萬物，

隨處都在凝望著你，看得出神了，

都一致歌頌讚歎你神聖的美...

...你是神中女神，受你的從者，天使們的崇拜、供奉。[卷九:532-548]

三、恩典前的恩典 (Grace before Grace)

雖然在《創》三似乎上帝退席，亞當與夏娃成為主角。但不要忘記，如同彌爾頓在《失樂園》篇首所宣告：「直等到一個更偉大的人來，才為我們恢復樂土的事，請歌詠吧。」如同在《以斯帖記》雖然沒有提到耶和華；在《路得記》中也不多提及耶和華的名字，但神的掌管和恩典卻是無處不在。雖然人類墮落，但神的恩典透過基督耶穌的救贖使我們重新回到神的面前，因為這救恩是神在創世以先就預備的(弗 1:4)，這是何等的恩典！故此《失樂園》之結局是一段異常優美之詩句，使人感受到一種哀傷中之安寧，痛苦中之信念。

他們滴下自然的眼淚，但很快就拭掉了；

世界整個放在他們面前，讓他們選擇安身的地方，

有神的意圖作他們的指導。

二人手攜手，慢移流浪的腳步，

告別伊甸，踏上他們孤寂的路途。[卷 12，朱維之譯]

(The World was all before them, where to choose,

Thir place of rest, and Providence thir guide;

They hand in hand with wandering steps and slow,

Through Eden took thir solitaire way.)

德國著名社會學家韋伯(Max Weber)形容此段《失樂園》為清教徒或甚至整個基督教精神之最佳代表作。其中表明的是一種不卑不亢之入世制慾精神 (asceticism, 非禁慾)，所表明的一方面肯定人墮落之事實，另一方面卻不絕望，帶著盼望來在此世中承擔積極之責任。用傳統神學用語來說，即人之墮落只是失去了部分而非全部之上帝形象。故此《創世記》首三章之「失樂園」不是以悲劇告終，反而是恩典，是那「更顯多」之恩典("all the more", 羅 5:20)。

結論：讓我們為著如此的奇異恩典感謝上帝，也繼續靠著這樣的恩典勝過自己的許多軟弱，和世界及魔鬼對我們的諸多試探，歸回真理，敬拜真神！(完)

主日講道：陳佐人牧師 [www.StephenChanWeb.org]

經文：創世記 3:6-24; 哥林多後書 11:1-4

講題：一切墮落之墮落：失樂園終曲(創五) (The Fall of all Falls: End of Paradise Lost)

引言：創世記 1-3 章是段困難的經文，是一個簡明卻不簡單的故事，其困難之處正正是以簡明之筆觸與結構，來言說那不能言說的，表明伊甸園是一個原初卻不是原始之地方。此故事是從樂園的創造至失落，讓我們看到人的美善與敗壞、人的被神看重與棄絕。人墮落後的次序和方向都顛倒了，人以為向上的一切成就卻是向下墮落的結果，甚至人對神的敬拜都被神棄絕，這是何等的悲哀。

在此我們要提及非基督徒攻擊聖經為神話(myth)之觀念。聖經是神的話而非神話，因為神話是文化的想象，無事實根據；而聖經是神的自我啓示與顯明，但是不同文化中之神話是表明了人之普遍想像力，指向「諸天述說神的榮耀」(詩 19:1)，其次這是表明人努力以可知的來言說那不可知的。例如六日創造中有晚上、有早晨的次序是猶太人的時間觀，顯明《創世記》一章寫成之時已有希伯來之文化。《創世記》至《申命記》統稱為「摩西五經」，表明上帝使用以色列人之經歷，透過本書作者摩西來書寫《創世記》，而《創世記》是上帝藉著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後所默示而寫成，表明創造與救恩是不可分割的二重關係，一方面是以救贖來明白創造，此為以色列人亦是基督徒之經驗次序；另一方面是從創造至經歷，此為聖經之默示與教導之次序，亦是聖經敘事體之次序。我今天要和大家分享的是人類墮落的三大結果：罪惡、咒詛與敗壞。

一、墮落是罪惡的起源：《創世記》3 章記載了亞當、夏娃的墮落，亞當與夏娃之墮落不單是吃禁果(3:6)，而是他們「想」吃禁果(3:2)。那亞當與夏娃何時開始「想」吃禁果？是在蛇對夏娃談話之後？有沒有可能甚至是在此之前？事實上聖經同樣強調二者，一方面是「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 11:3)，但另一方面「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 1:14)，如中國古語惡由心生。撒旦是那「抵擋者」(太 4:10)，而魔鬼是那「試探迷惑者」(tempter, 太 4:3; 啓 12:9; 20:10)，故此英文之 Devil 與 deceive, deceit, deviate, 均為近義字。聖經從未言明魔鬼從何而來，但卻一定不是由上帝所造，魔鬼是那欺詐者，但他之欺詐是本於自身：「他說謊是出於自己；因他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 8:44)。故此魔鬼就是所有說謊者之源頭，邪惡出自邪惡，而非善產生惡。故此《西敏信條》重申：「上帝非罪惡之原作者」(3:1, God is not the author of sin)。按聖經來說，「神就是光，在他毫無黑暗」(約壹 1:5)，而上帝「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提前 6:16)。人之墮落就如同撒旦一般，均是自高自大，想與神同等：「我要升到高雲之上；我要與至上者同等」(賽 14:14)。而撒旦就是墮落之天使：「又有不守本位、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猶 1:6)。

在此需要申明一點：聖經有一種「盡在不言中」之特色，特別是《創世記》首三章之描述。此種像是中國人之「欲言又止」之原因，絕不是因聖經無法言明事實，或辭不達意。乃是因為我們作為有限之人，至終無法明白上帝屬靈界之無限真理，故此上帝在默示聖經的過程中，需要遷就人之局限性，以人可以明白之方式來向人啓示。這就是加爾文所指聖經默示之「遷就性」(非局限性)，特別適用於《創世記》首三章之特徵。故此我們在此不應過份注重故事之情節或細節，而應以合乎聖經之原則來多思想聖經經文之意義，特別是故事之原因。所以重點不是什麼是禁果，而是為何吃禁果；不是什麼是善惡知識樹，而是為何設立善

惡知識樹；重點不單是人背叛之過程，而是人背叛之原因。蛇對夏娃說：「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 3:5, 另參 3:22)，在此之重點為如同神一般，這就是吃善惡知識樹果子之後果，亦是其原因。亞當、夏娃與撒旦之墮落均是「要與至上者同等」(賽 14:14)。因此墮落敘事之重點不是善惡之知識，而是如何獲取善惡知識之途徑(way of knowledge)。什麼叫吃善惡知識樹的果子？就是違背神的誡命！所帶來的就是教父們常常引用來串聯《創世記》三章之新約經文：「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約壹 2:16-17)。此段經文亦是將我們墮落之原因歸結為「驕傲」。《創世記》首三章之重點不是故事之情節，而是事件之原因。同樣地，有人形容彌爾頓《失樂園》是一首敬虔之史詩，但其重點亦是向我們申明人要追求敬虔之原因。

二、墮落是咒詛的起源：在此我們主要解釋的是《創》2:17:「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另參創 3:3)。雖然亞當與夏娃在墮落後沒有馬上死亡，但死亡的咒詛卻臨到他們與全人類：「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羅 5:12)。墮落是咒詛的起源，咒詛是罪惡之條件，從聖經來看，人犯罪是咒詛的結果，而非咒詛的原因。人因被神咒詛而犯罪死亡。咒詛之相反是祝福，即與神同在，而咒詛就是與神分離。這裡包括了人類一切罪惡之起源，彌爾頓之《失樂園》便特別表明了仇殺、淫亂與拜偶像之罪。首先是仇殺，在亞當與夏娃之推辭中：亞當：「你所賜給我與我同居的女人，他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v12)，夏娃：「那蛇引誘我」(v13)。他們不但推卸罪嫌，更加是推卸至對方，有沒有可能甚至是想將對方置之死地？事實上，在《創》三輕描淡寫之敘述中：「於是女人...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他丈夫，他丈夫也吃了」(3:6)。在輕描淡寫之筆觸中，便寫盡了亞當與夏娃二人間的猜忌與仇恨。二人均慾獨佔禁果，要獨自成爲天地宇宙之王，均要致對方於死地。最後神爲人預備救恩：「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爲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爲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3:15)亞當是新約聖經除耶穌基督外提到最多的人名，感謝神基督作爲新的亞當，帶領我們走出敗壞，重新與祂的性情有份！

三、墮落是敗壞的起源：改革宗信仰告訴我們人墮落後全然敗壞(Total Depravity)。但是「全然敗壞」之重點是全面而非全部(complete)，意思是人在墮落後是生命的每一部份都被罪玷污，但不是說人就失去了理性或其他之功能。墮落後之人仍然有思維、感情與意志之作用，但卻是扭曲與污染，不是失去了其功能，而是失去了其正常之功能。人不是沒有信心，而是太自信；不是沒有思想，而是太多思想；不是沒有感情，而是感情氾濫；不是沒有東西，而是被太多東西捆綁。所有的一切，都被撒旦利用來抵擋神！結果就是敗壞與死亡。《失樂園》詩末給我們描繪的是悲傷中帶著盼望的景象：

不由得潸然淚下，但很快就擦去。世界全擺在眼前，選擇去哪兒
安身是好，神意是他們的向導。他們手挽手，以躑躅緩慢的步履
穿過伊甸園走向孤寂的征途。[卷 12，金發榮譯]

結論：我們感謝神，如同我們所唱的聖詩「這是天父世界」，因為透過神的啓示和作爲，我們深知這世界不是撒旦的世界，也不是罪人的世界，在這個苦難的世界背後仍然有神的掌管，在其中仍然有祂對子民的保守。因此，基督徒才不會絕望，而是有絕對的盼望。人類雖然曾失去樂園(paradise lost)，但靠著那位義者，我們終將得回樂園(paradise regain)！願神繼續透過《創世記》幫助我們看清我們的本相，也更加珍惜我們今天的使命！(完)